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向朝东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公司 2020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16,348,2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4,904,46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6,539,28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302,887,48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在

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仅由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的担保。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确定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确认和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合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确定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授权管理层参照市场价格与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和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内容，拟对本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拟提名向朝东先生、向星星女士、张勇先生、杨燕女士、扶平先生、向朝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拟提名余海宗先生、时玉宝先生、余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